

证券代码：833751

证券简称：惠同新材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表决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6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熊立军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钟黎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经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并友好协商，双方拟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

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生效之日起，将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持续督导事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变更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相关文件及其他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等。（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9日